

唐河县教育体育局

教办字〔2024〕15号

签发人：赵晓良

办理结果：B

对县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 第077号建议的答复

尊敬的刘红梅代表：

您提出的关于“加大农村学校投入力度”的建议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首先感谢您对我县教育事业的关心。收到您的建议后，教体局高度重视，认真学习议案，主要领导立即安排部署，严格落实。现将工作汇报如下。

在农村学校硬件建设上，为实现县域内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发展，近年来，我局持续加大对农村学校的投入力度。我们依托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资金和农村中小学校

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资金等上级专项资金，每年固定投入近亿元有序推进农村中小学校建设，提高办学条件。针对农村寄宿制中小学校不足的问题，2023年我局投资近9000万元新建上屯镇寄宿制小学、少拜寺镇寄宿制小学和桐寨铺镇寄宿制小学3所高标准农村寄宿制小学，目前3所寄宿制小学主体已完工正在进行装饰装修，预计2024年秋期可投入使用，届时将有效解决相关乡镇寄宿制小学不足的问题，优化农村教育资源配置。

在乡村教师队伍建设上，一是建立教师长效补进机制。在招聘教师时，先由各乡镇用人单位根据自身实际情况，上报所需岗位数及各学科教师数，经上级部门审核后，通过公开招聘、外出引进、特岗计划和全科生计划等形式补进教师，逐步解决农村学校缺师少教、学科教师不均衡等问题。二是从2015年1月1日起发放乡镇教师工作补贴，为了使乡村教师安下心、留得住，在补贴发放上向偏远农村学校予以倾斜；乡村教师生活补助从2019年7月起发放，重点向偏远村级教学点倾斜。三是实施教师“轮岗”支教。支教教师人事关系不变，年度考核、评优表模、评职晋级、岗位聘用等方面给予倾斜，从条件相对较好、某些学科人员富余的学校选拔责任心强、教学技能突出的教师到学科力量薄弱、人员欠缺的学校支教。四是在职称晋升、评先评优、教师培训上向农村教师和支教教师倾斜；适当放宽乡村教师职称评定条件。

通过以上政策的实施，一定程度上稳定了农村学校教师、

缓解了边远乡镇师资匮乏的问题。

再次感谢您对唐河教育的关心和支持，欢迎您继续建言献策，推动全县教育持续健康发展。

唐河县教育体育局

2024年6月14日





联系单位及电话：县教体局发规股

68967679

抄送：县人大选工委 3 份，县政府办公室 1 份，代表所在
乡镇政府（街道办事处）、人大主席团（街道人大工
作委员会）各 1 份。